

美丽的裙摆

□周桂梅

一阵秋雨过后，天气微微转凉，我打开柜子整理一下这一季度所穿过的裙子，不经意间数了数，长的、短的一共有十几条。为了腾出地方挂其他衣服，我只好狠下心把这些裙子挪挪地方了。

挑来挑去只留下三条比较时尚的裙子，其他的该送人的送人，该扔掉的扔掉。心想，等明年新款式上架，我再挑选五六条，年年都能赶时髦。就这样，我心满意足地哼起了小曲。正当我抱着几条裙子出门时，刚好和丈夫撞了个满怀。丈夫瞟了一眼我手中的裙子，不满意地说：“这么好的裙子你又送人，光知道买新的，你是越老越学会赶时髦啊！一不流行你就把它扔掉，这多可惜呀！”我不顾丈夫的反对，硬着头皮把这几件过时的裙子送给有需要的人。

回想起少女时代，当我看见邻居穿着一套连衣裙在我面前显摆时，我是既羡慕又嫉妒，只可惜我家的条件不允许，只好“望裙兴叹”了。直到有一天，我俩同时去水塘边洗衣服，我看见她把两件棉麻连衣裙往水中抛去，我心疼得不得了，又不好意思开口说自己想要。我只好说：“这么好的裙子扔掉多可惜呀！还不如送跟别人穿哩！”

邻居说：“以为人家穿着大小不合身，所以就没这打算。再说那都是

过时的衣服，谁会穿呢？”我终于红着脸说：“下次别扔掉，就送给我吧！咱俩的身材差不多，你的哥哥们也不会给你抢衣服穿。”第二天，她把一件掉了扣子和烂了一条缝的裙子送给了我。我拿回家后清洗了一遍，把扣子全部换掉，把破的地方精心地缝制了一番，然后脱掉平时穿的劳动布服装，穿上这件连衣裙感觉自己特别有气质，活脱脱的像个青春少女，以后再也没人叫我“假小子”了。

从那以后，我接连穿她送给我的连衣裙。就这样一直穿了两三年，直到我十八岁那一年，我用自己养长毛兔换来的钱买回来一件时尚的连衣裙。从此我心里暗暗发誓，如果我能每年添几件新裙子，我就把那些旧裙子送人。

一件连衣裙成了我追求时尚的标杆，记得我刚订婚那会儿，逛县城首先要挑选一件赶潮流的连衣裙，结婚后从不例外。如果买不起贵的，就挑选次一点儿的，一点儿也不影响它的美观。

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，各种连衣裙随着时代的变迁，无论是款式和质量都提升了许多。记得我所

买的裙子中，三十年前一条裙子最低价格30元，二十年前一条裙子最低价格80元，十年前一条裙子最低价格150元。而最近这几年，我买的裙子最低价格是280元左右。每到夏季，裙子是我的最爱，因为在我童年的梦里，总是梦见自己身穿一条美丽的花裙子在树荫下迎风起舞，我看到自己恰似童话里的小公主，无忧无虑非常快乐！

如今，我已人到中年，每次想到童年的梦境，感觉自己年轻了许多。当我打开音响，穿上自己心爱的连衣裙，跳上一曲广场舞，那心情是多么的愉悦，感觉自己是这世上最幸福的人。

通过近年来的发展变化，我家的收入快速增长，生活水平也不断提高。我深信祖国强，我才强。祖国富，我才富。我和祖国同呼吸，共命运，心连心，这是我们作为一个普通老百姓的内心期盼。在这充满幸福的时光里，跟着时代的节拍，舞动起美丽的裙摆，那飘飞的裙摆象征着今后的日子将会越过越红火。

欢迎踊跃投稿
投稿邮箱:370707276@qq.com

◎生活感悟

床下的蟋蟀



□陈猛猛

《国风·豳风·七月》里写道：“七月在野，八月在宇，九月在户，十月蟋蟀入我床下。”前几天晚上准备睡觉时，我却发现蟋蟀已入我床下了，要在我睡觉时唱歌给我听！

蟋蟀，这种神奇的生物，它又名夜鸣虫、斗鸡、促织，在距今已经有3000多年历史的《诗经》里它们就欢唱不已，《诗经·唐风》《蟋蟀》篇专门写“蟋蟀在堂，岁聿其莫”。《古诗十九首》中有“明月皎夜光，促织鸣东壁。晨风怀苦心，蟋蟀伤局促。”诗圣杜甫感叹：“促织甚细微，哀音何动人。”这是因为作为秋虫的蟋蟀入室鸣叫时，已是岁暮天凉的时节。于凄清夜里，听着蟋蟀的鸣唱，对古人来说，非常容易生出时光流逝的落寞，蟋蟀入诗的内容也大都是悲秋感怀之作。白居易写下“闻蛩唧唧夜绵绵，况是秋阴欲雨天。”宋代词人曹组因“促织儿、声响虽不大，敢教贤、睡不着。”而苦闷。清代著名文学家蒲松龄用一篇《促织》，鞭挞宫廷生活荒淫无道，揭露大小官吏一味谄媚逢迎，寄托对备受压迫的底层劳动人民的深切同情。可见，历朝历代文人墨客与蟋蟀结下了不解之缘，蟋蟀入床下，未尝不是一件富有诗意的趣事。

想到这么多和蟋蟀有关的古诗句，我极不忍心将这些可爱的小生命粗鲁弄死，然后扔进垃圾桶。但想到蟋蟀要是一整晚都在房间里鸣唱，毕竟影响睡眠，我决定还是把蟋蟀请出屋子。当自己小心翼翼地将蟋蟀捉住，然后打开窗户，将之扔到楼下的草坪中，它们以优美的抛物线空降草坪，回归自然，又能够在更广阔的天地间奏响生命的乐章了。

在同事组建的微信群里，一女同事慨叹，屋里一天一只蟋蟀，心好累。另一个同事马上附和：“我昨天也发现了一只蟋蟀。要不，油炸吧？原汁原味，蟋蟀干儿在非洲可是美食。”群里面有人起哄。我往群里发了几句话，说蟋蟀在古诗词里很有诗意，它在暗夜里最能撩起人的温驯和柔情，也容易引起人思绪的感伤与幽思，这样的静夜，一个人最容易和自己的灵魂对话，或提笔行文，或忆起前尘旧事，思绪愈发蔓延开来，最后归于丝丝缕缕的虫声……微信群立马有人回应说古人浪漫，说我很有诗意。最令我感动的是一位同事家属发的，说看了我写的关于蟋蟀的句子，想想自己因不胜其扰打死了三只蟋蟀，顿时有种暴殄天物、不解风情的内疚，感觉古人很浪漫，感觉自己迷失在生活琐事里，忘记了诗意和远方。

蟋蟀入床下，如果用一种欣赏的态度去看，未尝不是一件极富生活情调的事情。在生活中，我们不能在日复一日、年复一年的忙碌中变得麻木不仁，而是要懂得欣赏美，发现日常生活中存在的美。假如没有善于发现美的眼睛与敏锐感知美的心灵，即使再富有诗意的事物出现在眼前也会熟视无睹。所以，请将生活的节奏放慢些，细细体味周围处处存在的诗意吧！

◎往日情怀

马泡瓜

□宋守业



一般大小，再大的，我是没见过。

儿时的记忆里，一到秋天，每次去田地里割草，只要看到那些圆溜溜似玉珠般的马泡时，我和小伙伴们总是兴奋不已，而且还会急不可耐地摘下几颗放入口中，“嘎嘣”一下，只觉嘴里一阵涩苦涩苦的。不过，这种充满乐趣的“涩苦”，却也丰富了我们这些农村孩子的童年生活。然而，要是等到马泡瓜成熟之后再吃，那就别有一番风味了。熟透的马泡瓜呈黄白色，质地微软，闻起来像甜瓜一样香气扑鼻，把马泡瓜里的液汁吮吸到嘴里，酸中带甜，香中带绵，颇有甜瓜的味道，还有那滑溜溜的瓜仁不断触碰舌尖的感觉，更是让人惬意舒心。再加上那时候的庄稼地里只施农家有机肥，不用除草剂和农药，地里长出的马泡瓜简直就是一种纯天然无污染的绿色美味食品。

除了吃，马泡瓜还有一个重要的角色——它是我和小伙伴们的玩伴。俗语说：“惹不过大瓜揉马泡。”在人